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11 年度第二學期高三期末考日程表及考試範圍

112.04.19

一、考試日期、時間

年級			高三	
日期	節次	時間	文組 (仁-愛)	理組 (和-廉)
5月1日 星期一	第一節	08:10 至 09:00	自習	
	第二節	09:20 09:30 至 10:30	歷史	09:20 數學(理)
	第三節	10:50 11:00 至 12:00	地理	10:50 自習(和) 化學 ¹ (平-廉)
	第四節	13:10 至 14:20	自習	物理 (和-信、業-廉) 自習(敬)
	第五節	14:40 14:50 至 15:50	公民	14:40 自習(和-信) 生物(敬-廉)

二、考試範圍

科目	考試時間	期末考範圍
數甲	70分	單元 5~7
歷史選修二	60分	選修下第 1~5 章
選修地理 II 社會環境議題	60分	Ch5-9
選修公民與社會 II	60分	選修 II 第 1、2、3 課
選修物理 V	70分	選修物理(V) 2-4 光電效應 ~Ch3 原子結構
選修化學 V	70分	選化(V) 2-5~Ch3+實驗 1~5、選化(IV) 2-4
選修生物 IV 生態 演化及生物多樣性	70分	選生(四)Ch2~Ch3

注意事項

1. 各班副班長於定期考試開始前，將當天考試科目、時間，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、缺考學生座號、姓名書寫於黑板上，以便監考教師填寫試場紀錄表。
2. 定期考試之座位，由教室進門為第一排，按座號順序就坐。
3. 定期考試前將課桌椅分開，抽屜清空或旋轉課桌 180 度，並將個人物品收拾整齊放置於教室前後方地板上，以及靠走廊邊的窗簾打開。
4. 定期考試均須準時到場，凡遲到 15 分鐘 (含) 以上者，不准參加該堂科目考試，該堂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※5/1(一)15:50-16:10 大掃除，16:10 放學

- ①請清理教室內公物櫃
- ②請將個人物品帶回家

¹三平考【化學深廣】者，請從【教室內側窗邊第一排】依座號順序入座考試，上【資訊】的同學，集中至教室入口走廊側自習。